

## 書面質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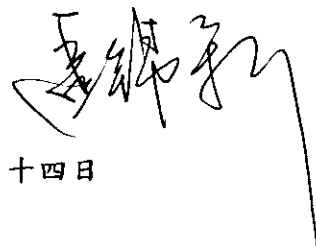
石排灣的幾大屋苑之間，本來有斑馬線之設以方便居民過馬路。但當幾條行人天橋落成啟用後，斑馬線就被剷除。按照當局的透露，整個石排灣的公共屋苑區域內本來的規劃是沒有斑馬線的，只是行人天橋未建成而臨時設立。所以官員稱，由於「四座行人天橋已竣工並投入使用，因此有需要取消上述之臨時斑馬線」。問題是，行人天橋都是頗高，要上三層樓高度才能過天橋，對老弱婦孺來說，都是相當大的考驗。當然官員亦有官員的盤算，因為這四座天橋都設有升降機，部份甚至還有扶手電梯，過馬路應毫不廢勁。只是，現實卻非如此，行人天橋落成不久，升降機已常壞，也有多宗因升降機記錄。而最令人氣憤的是，體弱長者、使用輪椅人士及推嬰兒車的父母，經常面對升降機停運而望天橋興歎，更有從一邊升降機上去了，到了天橋另一邊，那邊的升降機壞了而下不來。況且，即使有升降機，從居雅大廈走到業興大廈那邊的商店購物，一個一個路口的在行人天橋上上落落，也絕不是一件好玩的事。而交通事務局面對升降機常壞而妨礙居民使用行人天橋，只是將波踢走，說升降機之壞是工務局的事而與之無關，充分體現了澳門官場的「禮讓精神」。難怪居民發出咆哮要「還我斑馬線！」

另一個也是原設計的，就是泊車位問題。在整個公共屋苑區域內，在眾多道路上沒有一個合法車位，甚至連電單車位也沒有。所有車都要泊進停車場。居民對此訴說極不公平。他們指出本澳其他區內，即使豪宅區亦有路邊車位，而偏偏他們就沒有。每晚泊進停車場十多小時，動輒數十元，也是一個相當不輕的負擔。要放棄私家車，無奈公交不濟，設施不全，無學校，無街市，無衛生中心，甚麼都要跨區進行。無數學子每天早上六時多便在巴士站大排長龍打着「蛇餅」等候乘車上學。這些學童比在澳門市區的學生每天要少睡一個多小時至兩小時。而去買一次燧也要花上三個小時。所以，不少居民，尤其是家長根本無法放棄私家車，唯有承受昂貴的泊車費用。從以民為本的角度，行政當局有否認真考慮他們的情況，減輕他們的負擔呢？

為此，本人向行政當局提出書面質詢：

- 一． 因為原先設計沒有斑馬線，行政當局就不必理會用者有否需要，而且堅決不聽意見，不作調整，這是以官為本還是以民為本？有了行人天橋就不必要斑馬線，即使行車流量不大也不能有，那為何在本澳不少地點也有行人天橋與斑馬線相鄰並存的情況？為何石排灣就不能？
- 二． 連高士德、雅廉訪、俾利喇街這些通衢大道，晚上至清晨某些時段亦可劃作臨時泊車區容許車輛停泊。石排灣又能否在晚間騰出一些路段讓居民免費停泊電單車或私家車？
- 三． 當然，現時停車場內車位空置甚多，可能這是當局不考慮在行車道上闢出晚間臨時停泊區的原因。但停車場車位的空置，原因是居民嫌貴，當局可否考慮在晚間某些時段減收費用，正如本澳一些私人停車場，白天繁忙時間收費較高，到晚上非繁忙時間可下調收費。行政當局會否認真考慮在石排灣公共停車場設立晚上的優惠時段，以吸引居民使用？

立法議員 區錦新



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